

原阳县原武镇人民政府2026年平原示范区原武镇南关村下水管道、村道路建设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原阳县原武镇人民政府2026年平原示范区原武镇南关村下水管道、村道路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获取 谈判文件，并于2026年6月17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新平竞谈-2026- 8

2、项目名称：原阳县原武镇人民政府2026年平原示范区原武镇南关村下水管道、村道路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799242.85元。

最高限价：799242.85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新平竞谈-2026-8	2026年平原示范区原武镇南关村下水管道、村道路建设项目	799242.85	799242.85	是	799242.85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采购内容：本工程为2026年平原示范区原武镇南关村下水管道、村道路建设项目,具体承包范围内容详见图纸和清单。

(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3) 项目地点：新乡市平原示范区境内。

(4)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5) 质量要求：合格。

(6)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6、合同履行期限：6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资质条件：且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 项目经理资格：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工程（须出具承诺书），如有在建工程一经查实取消其中标资格，须提供劳动合同及开标前近6个月连续缴纳社保证明；

(4) 信用查询：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同具效益）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

(5) 项目经理为本单位人员，供应商需提供本单位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缴纳的近6个月个人社保证明材料和劳动合同。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6月11日00:00时至2026年6月15日23:59时（北京时间）；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方式：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谈判文件(.xxzf 格式)及资料（详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服务指南）；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6月17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截止时间：2026年6月17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智能开标厅第三开标室机位（新乡市市民中心四楼）。

六、发布公告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谈判文件后，投标供应商请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性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性文件制作工具查看谈判文件和制作电子响应性文件。

2.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3.本项目采用智能不见面磋商谈判系统，非招标方式政府采购项目中文件解密、磋商（谈判）、询问（澄清）等环节均可实现远程线上操作，其中文件解密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完成，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增设了在线磋商《谈判、澄清》功能，可进行在线磋商《谈判、澄清》，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投标人-《谈判、磋商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

4.供应商在谈判会议结束前务必要在远程开标大厅保持在线的状态，有谈判过程需要澄清、二次或最终报价的，均要求于30分钟内在系统内完成，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的视为放弃，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5.特别提示：供应商应在响应性文件中如实准确的填写供应商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6.本项目监督部门(投诉受理单位)：

新乡平原新区管委会财政局

电话：0373-7553110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农业农村局 电话：0373-7553138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异议受理单位)：

名称：原阳县原武镇人民政府

地址：原阳县原武镇

联系人：孙云艳

联系方式：1509337302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万锦通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花园 SOHO3 栋 A 座 16 楼

联系人：陈昀

联系电话：1863826212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昀

联系电话：18638262123

已审核，同意发布

孙云艳 2026.6.5

河南万锦通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5日

